**認識基督並祂復活的大能**

**綱 要**

**壹 保羅渴望認識基督—腓三10:**

**貳 保羅渴望認識並經歷基督復活的大能—10節**

**週一 10/2**

**腓立比書3:8, 10; 4:13**

3:8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看作虧損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；我因祂已經虧損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贏得基督，

3:10使我認識基督、並祂復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，

4:13我在那加我能力者的裏面，凡事都能作。

**歌羅西書2:2-3;**

2要叫他們的心得安慰，在愛裏結合一起，以致豐豐富富的在悟性上有充分的確信，能以完全認識神的奧祕，就是基督；

3一切智慧和知識的寶藏，都藏在祂裏面。

**以弗所書1:17-18; 3:8**

1:17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，榮耀的父，賜給你們智慧和啟示的靈，使你們充分的認識祂；

1:18光照你們的心眼，使你們知道祂的呼召有何等盼望；祂在聖徒中之基業的榮耀，有何等豐富；

3: 8 這恩典賜給了我這比眾聖徒中最小者還小的，叫我將基督那追測不盡的豐富，當作福音傳給外邦人，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腓立比書中所啓示的認識、經歷、並享受基督 第四週 週一** |

**週二 10/3**

**腓立比書3:9-11**

9並且給人看出我是在祂裏面，不是有自己那本於律法的義，乃是有那藉著信基督而有的義，就是那基於信、本於神的義，

10使我認識基督、並祂復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，

11或者我可以達到那從死人中傑出的復活。

**加拉太書2:20**

20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；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裏所活的生命，是我在神兒子的信裏，與祂聯結所活的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了自己。

**腓立比書1:20-21**

20這是照著我所專切期待並盼望的，就是沒有一事會叫我羞愧，只要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，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體上，現今也照常顯大，

21因為在我，活著就是基督，死了就有益處。

**羅馬書8:1**

1如此，現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，就沒有定罪了。

**哥林多後書5:17**

17因此，若有人在基督裏，他就是新造；舊事已過，看哪，都變成新的了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腓立比書中所啓示的認識、經歷、並享受基督 第四週 週二** |

**週三 10/4**

**腓立比書 3:12-14**

12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著了，或已經完全了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取得基督耶穌所以取得我的。

13弟兄們，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取得了，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

14向著標竿竭力追求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，召我向上去得的獎賞。

**希伯來書 6:1; 12:1-2**

6:1所以，我們既離開了那論到基督之開端的話，就當竭力前進，達到完全、成熟，不再立根基，就是悔改脫開死行，信靠神，

12:1所以，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著我們，就當脫去各樣的重擔，和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憑著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賽程，

12:2望斷以及於耶穌，就是我們信心的創始者與成終者；祂為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，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。

**詩篇 27:4**

4有一件事，我曾求耶和華，我仍要尋求；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，瞻仰祂的榮美，在祂的殿裏求問。

**路加福音 9:62**

62耶穌說，手扶著犁向後看的，沒有一個適合於神的國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腓立比書中所啓示的認識、經歷、並享受基督 第四週 週三** |

**週四 10/5**

**啓示錄1:17-18; 2:8**

1:17我一看見，就仆倒在祂腳前，像死了一樣。祂用右手按著我說，不要懼怕；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後的，

1:18又是那活著的；我曾死過，看哪，現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遠遠，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。

2:8你要寫信給在士每拿的召會的使者，說，那首先的、末後的、死過又活的，這樣說，

**羅馬書1:3-4**

3論到祂的兒子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：按肉體說，是從大衛後裔生的，

4按聖別的靈說，是從死人的復活，以大能標出為神的兒子；

**彼得前書3:18, 21-22**

18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死，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，為要引你們到神面前；在肉體裏祂被治死，在靈裏祂卻活著；

21這水所豫表的浸，現在藉著耶穌基督復活，也拯救你們；這浸並不是除掉肉體的污穢，乃是向神訴求無虧的良心。

22耶穌基督既已進入了天，就坐在神的右邊，眾天使和掌權的、並有能的，都服了祂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腓立比書中所啓示的認識、經歷、並享受基督 第四週 週四** |

**週五 10/6**

**使徒行傳 2:24**

24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除，叫祂復活了，因為祂不能被死拘禁。

**以弗所書 1:19-20**

19以及祂的能力向著我們這信的人，照祂力量之權能的運行，是何等超越的浩大，

20 就是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，使祂從死人中復活，叫祂在諸天界裏，坐在自己的右邊，

**使徒行傳 1:21-22; 2:31-33; 3:15**

1:21所以在主耶穌出入於我們中間的時候，

1:22從約翰施浸起，直到主離開我們被接上升的日子，始終與我們作伴的那些人中，現在必須有一位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人。

2:31就豫先看明這事，講論基督的復活說，祂不被撇在陰間，祂的肉身也不見朽壞。

2:32這位耶穌，神已經叫祂復活了，我們都是這事的見證人。

2:33祂既被高舉在神的右邊，又從父領受了所應許的聖靈，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，澆灌下來。

3:15你們殺了那生命的創始者，神卻叫祂從死人中復活了，我們都是這事的見證人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腓立比書中所啓示的認識、經歷、並享受基督 第四週 週五** |

**週六 10/7**

**約翰福音11:25**

25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；

**羅馬書. 8:11; 4:17; 8:9-10**

8:11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裡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裡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

4:17亞伯拉罕在他所信那叫死人復活，又稱無為有的神面前，是我們眾人的父，如經上所記：“我已經立你作多國的父。

8:9但神的靈若住在你們裏面，你們就不在肉體裏，乃在靈裏了；然而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

8:10但基督若在你們裏面，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，靈卻因義是生命

**哥林多前書 15:45下**

15:45下末後的亞當成了賜生命的靈

**約翰福音 20:22**

22說了這話，就向他們吹入一口氣，說，你們受聖靈。

**哥林多後書1:8-9**

8弟兄們，關於我們在亞西亞所遭遇的患難，我們不願意你們不知道，就是我們被壓太重，力不能勝，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，

9自己裏面也斷定是必死的，叫我們不信靠自己，只信靠那叫死人復活的神；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晨興聖言** | **腓立比書中所啓示的認識、經歷、並享受基督 第四週 週六** |

**主日 10/8 哈利路亞, 榮耀歸主**

**羅馬書6:4-6**

4所以我們藉著浸入死，和祂一同埋葬，好叫我們在生命的新樣中生活行動，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，從死人中復活一樣。

5我們若在祂死的樣式裏與祂聯合生長，也必要在祂復活的樣式裏與祂聯合生長；

6知道我們的舊人已經與祂同釘十字架，使罪的身體失效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，

**約翰福音 6:57, 63; 1:4-5; 3:16; 11:25-26**

6:57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著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著。

6:63賜人生命的乃是靈，肉是無益的；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

1:4生命在祂裏面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

1:5光照在黑暗裏，黑暗未曾勝過光。

3:16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入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遠的生命。

11:25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；

11:26凡活著信入我的人，必永遠不死。你信這話麼？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詩 歌** | **大本362** |

**參讀: 腓立比書生命讀經21篇**

**教會真理追求 羅馬書**

**一年級《羅馬書》通讀**

經文：羅馬書8:1-13

指定閱讀：羅馬書生命讀經第46-47篇

**二年級《羅馬書》主題研讀**

主題：將我們的身體獻上是合理的事奉

經文：羅馬書 12:1

指定閱讀：羅馬書生命讀經 25篇;

補充閱讀：無

詩歌：大本詩歌339首

關於研讀問題和其他材料,在紐約市網站查詢：

[**www.churchinnyc.org/read-bible-chn/**](http://www.churchinnyc.org/read-bible-chn/)

|  |
| --- |
| **紐 約 市 召 會** |
| **網站**[**www.churchinnyc.org**](http://www.churchinnyc.org/)**及**[**www.churchnyc.org**](http://www.churchnyc.org/) |